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3-077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向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青岛宏坤元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获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爱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旷运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及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拟向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锁价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91号）。批复文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发行 40,680,726 股股份、向青岛宏坤元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6,330,645 股股份、向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5,811,532 股股份、向申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5,678,227 股股份、向宁波获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755,821 股股份、向爱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209,879 股股份、向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979,262 股股份、向兴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436,394 股股份、向芜湖旷运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 3,171,351 股股份、向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591,705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

二、同意你公司向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65,000 万元的注册申请。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